

# 项目合作协议书

甲方：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汽车与机械工程学院

乙方：索尼精密部件（惠州）有限公司

为充分发挥校企双方的优势，发挥职业技术教育为社会、行业、企业服务的功能，为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高技能的应用型人才，同时也为学生实习、实训、就业提供更大空间，在平等自愿、充分酝酿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就共同开设汽车与机械工程学院、信息工程学院的冠名班（即索尼班），（以下简称“索尼班”）等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作原则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校企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 二、合作内容

1、甲乙双方共同负责“索尼班”的学生招录工作，甲方学生自主报名，但乙方对于录用人数及录用对象有最终决定权。

2、甲方负责与信息工程学院共同提供“索尼班”教学场地，其中理论教学场地的面积约【100】平方米，实操教学场地的面积约【100】平方米。乙方应负责为实操教学场地提供一定的教学设施、教具、教学耗材等必要物品，但该部分物品仅提供给甲方的索尼班人员免费使用，物品的所有权属于乙方，关于物品提供等具体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甲乙双方共同负责课程开发，共同审定教学大纲等授课内容，但不得影响国家规定必须由甲方完成的教学计划和培养方案的正常实施。

4、“索尼班”学生的日常管理由甲方负责，但乙方负责课程的教学管理（主要包括课程考勤、考核评价等工作）由乙方负责。对于严重影响教学秩序的学生，经与甲方协商后乙方有权对该学生作出退课处理。

5、乙方负责免费提供“索尼班”专业方向课程教师，并确保按教学计划完成教学工作。乙方教师无法完成教学任务须提前与甲方协商，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6、在乙方有相应需求，且甲方的学生符合乙方录用条件的情况下，乙方应当优先为甲方提供实习岗位，甲方应当优先满足乙方的实习需求。乙方承诺按照实习协议的约定支付相应的实习津贴和费用，并确保甲方实习生在实习期间的人身安全。对于优秀的实习生，乙方将优先提供就业岗位。乙方不承诺向甲方提供固定数量或比例的实习岗位或就业岗位。

7、甲乙双方将定期通过走访或座谈形式就双方合作开展情况、协议执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总结。如遇突发情况，双方将及时联系并加以解决。

8、甲方的学生在乙方实习期间，应服从乙方管理人员的管理，遵守乙方相关规章制度，同时不得违反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

9、因实习学生或甲方原因提前终止实习，甲方应提前十天告知乙方。反之亦然。实习结束，乙方向甲方提交学生实习的证明和评价。

10、甲方应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发现问题及时提出解决办法，协调乙方和实习生之间的关系。

11、根据乙方生产需要，在不影响正常教学任务的情况下，乙方需要“索尼班”学员为乙方提供临时的技术、项目、劳务等相关服务和支持，须提前与甲方协商，达成共识后方可实施。乙方应当向甲方（或“索尼班”学员）支付一定报酬。

12、甲乙双方明示理解并同意，本协议仅为双方就本协议项下所约定的合作内容的合作意向的体现，双方无须基于本协议向对方支付任何费用。如涉及具体费用的分担或者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

### 三、合作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壹年，自双方正式授权代表签字及盖章之日起计算。除非甲方或乙方于本协议的有效期限届满前提前十五日采用书面方式通知对方终止本协议，否则本协议自动延长一年，以后亦同。

### 四、保证

1、为避免疑义，在未获得双方的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双方不得在任何广告、宣传材料、网站、声明或者任何其它公共材料或者媒体上使用任何对方的商标、商号、品牌、服务标志、标识、标语或者产品/活动名称。双方在获得对

方的事先书面同意后，其对对方的商标、商号、品牌、服务标志、标识、标语或者产品/活动名称的使用必须遵守对方的既定规则和指导。

2、除乙方事先书面批准外，甲方对乙方以书面、口头或其他方式披露或提供的、或者其在实施本协议过程中得知的、与本协议有关的资料、及其他乙方技术上或商业上及其他业务上的信息以及乙方公司内外的个人信息（以下总称“秘密信息”）应严格加以保密，避免与第三方的秘密信息混同，应以善良管理者的注意义务进行管理，即使在本协议终止后，亦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泄露或用于履行本协议以外的目的。为确保乙方基于“秘密信息”而享有的利益，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的学生签署保密承诺书。

### 五、协议生效及其它

1、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可以提前十五日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本协议，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为避免疑问，对于因由于任何原因乙方终止本协议而导致甲方的与其现有或将来的利润有关的损失、或者甲方的与该等利润或与本协议有关的其费用、向第三方做出的承诺，或者任何此类性质的损失，乙方应不承担赔偿、补偿、支付赔偿金的责任，反之亦然。

3、甲乙双方如在履行本协议时产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协商无法解决争议，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可向惠州市具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汽车与机械工程学院（盖章）

签署：\_\_\_\_\_

日期：2018.4.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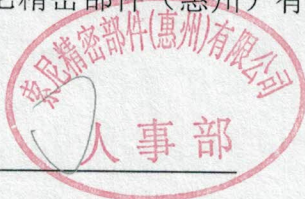


乙方：索尼精密部件（惠州）有限公司

（盖章）

签署：\_\_\_\_\_

日期：



2018